中共湖南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湖工大党字〔2017〕12号



关于印发《湖南工业大学 2017 年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现将《湖南工业大学 2017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湖南工业大学委员会 2017年3月23日

湖南工业大学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 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 真落实中纪委七次全会、全国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和省第十一 次党代会、省纪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紧紧抓住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这个 重点,加强党内监督,深入推进纪律和作风建设,严格监督执纪问责,切 实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确保学校党委 行政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

一、完善制度机制,强化"两个责任"

- 1、落实"一岗双责"。进一步明确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岗位职责,进一步明确各二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岗位职责,组织全校各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签订《2017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书》,形成党政齐抓共管,人人负责、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
- 2、加强检查考核。进一步加大对各单位(部门)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落实主体责任和各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落实监督责任的检查考核力度,强化领导干部述责述廉制度。学校纪委配合党委组织部修订完善《湖南工业大学二级党组织书记履行党建工作责任述职评议考核工作方案》,将落实"两个责任"的情况列入党建工作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加大问责力度,确保"两个责任"全覆盖和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

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党内政治生态

3、维护党内政治生活的严肃性。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中纪委七次全会和省纪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准确把握《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的主要精神和基

本要求,努力提高政治站位,结合学校实际,研究制定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的工作措施,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

- 4、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原则性和战斗性。严格民主生活会制度,深入 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要加强对联系单位党组织和 分管部门民主生活会的指导检查,参加基层党组织民主生活会要严肃认真 点评,见人见物见细节,指出问题所在,不遮遮掩掩、不蜻蜓点水。领导 干部对群众反映、巡视反馈、组织约谈函询的问题,要在民主生活会上说 清楚,接受组织监督。进一步加强对民主集中制、党委(党总支)会议事 规则和决策程序、党政联席会议、谈心谈话、请示报告等制度执行情况的 检查,坚决纠正和查处各种违反制度的行为,让党内政治生活真正严起来。
- 5、严把政治关、廉洁关。建立和完善领导干部廉政档案。严把各类代表选举、干部提拔任用和各类评审、奖励中的"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严格落实"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必听,线索具体的信访举报必查"的要求,防止"带病提拔"、"带病上岗"。

三、关注"关键少数",强化党内监督

- 6、加强对一把手和班子成员的监督。认真落实上级党组织一把手对下级党组织一把手的监督责任。加强领导班子成员对本单位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成员的相互监督。学校纪委要切实履行"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职责,加强对党委领导班子的监督,每半年向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报告一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一把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执行民主集中制、廉洁自律、"三重一大"和"三个不直接分管"等情况。全校各二级党组织每半年向学校党委报告一次党风廉政责任制的落实情况。
- 7、加强和改进纪检监察部门监督工作。学校纪检监察部门要适应"三转"要求,立足"监督的再监督","检查的再检查",研究出台《湖南工业大

学纪检监察监督工作办法》,进一步改进监督工作的方式方法,提升监督工作的效益和质量。

8、开展校内巡察工作。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以及中央对巡视工作的新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研究制订《湖南工业大学巡察工作暂行办法》,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按照"试点先行、分批推进、逐步扩大覆盖面"的步骤,启动开展校内巡察工作。

四、坚持挺纪在前,加强纪律建设

- 9、正确运用"四种形态"。贯彻"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灵活运用 批评教育、约谈函询、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方式,对反映的问题做出恰 当处理。坚持抓早抓小,注重防范于未萌、治病于起初。
- 10、增强纪律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继续开展党纪党规教育年活动,组织全校党员干部积极参加湖南教育系统党章党纪党规知识测试。充分利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开展示范教育和警示教育。充分利用各种有效媒体,扩大廉政文化宣传教育的覆盖面。

五、加强和改进执纪问责工作,保持高压态势

- 11、加强和改进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加强信访举报件台账管理,规范信访件的处置方式,严格按照拟立案、初步核实、谈话、暂存、了结五类处置方式和相应处置标准,认真及时处置反映党员干部问题线索。建立问题线索及处置情况报送、统计分析和通报制度,落实问题线索集中管理和排查制度。
- 12、加大执纪问责力度。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对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违纪问题严重、不作为乱作为的,要严肃问责。继续保持"零容忍"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严肃查处腐败案件,切实增强执纪审查的震慑力。

13、提高执纪审查质量。认真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进一步规范执纪监督、执纪审查、案件审理的程序、标准、文书格式,确保监督执纪工作依纪、依规、安全文明,全面提升执纪审查水平。

六、坚持问题导向,深入推进专项治理工作

- 14、深入开展"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加大对教育行业不正之风专项治理的力度,重点整治基本建设、物资设备采购、服务外包、特殊类型招生、校办企业等领域腐败问题,重点整治教育民生资金虚报冒领挪用、索取回扣、发放不公等问题,巩固三个专项整治工作成果。
- 15、深入开展"纠四风、治陋习"专项整治。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精神,继续开展节假日等重要节点作风建设监督检查工作,加大"四风"问题线索查处和通报力度。重点整治违规公款吃喝、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违规收受红包礼金、变相公款旅游、涉赌涉毒等顽疾。对执纪审查对象存在"四风"问题的,先于其他问题查处,并一律通报、曝光。

七、践行忠诚干净担当, 打造过硬队伍

- 16、开展"素质提升年"活动。贯彻"打铁还需自身硬"的要求,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的教育、管理和培养。开展"素质提升年"活动,加强全校专兼职纪检监察干部的理想信念教育,加大业务培训力度,激发队伍的生机和活力,提高履职能力。引导纪检监察干部用干净的修为和勇于担当的具体行动诠释对党和人民的忠诚。
- 17、把监督执纪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坚持刀刃向内,强化内部约束。创新组织制度,将执纪监督和执纪审查分开,使各环节既相互协调,又相互制约。严格执行纪律审查不准以案谋私、不准泄露机密、不准出卖

同志、不准越级行事"四个不准"规定,严防"灯下黑",确保监督执纪权力在 阳光下运行。

18、做好有关基础工作。按照省纪委驻教育厅纪检组的统一要求,建设标准化执纪审查谈话室,完善相关配套设施。认真完成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和学校党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